

福建福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福建福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2010年5月4日以电子邮件发出并经电话、短信确认，本次会议于2010年5月7日上午9:00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应参会董事9人，实际参会董事8名，独立董事王熙晏因个人原因未参加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参加人数、召集、召开程序、议事内容均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董事长陈辉先生主持本次会议。经与会董事通讯表决，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议案名称：《关于提议免去王熙晏独立董事职务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独立董事王熙晏先生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公司董事会，且未委托其他独立董事代为出席，公司董事会认为其未能完全履行独立董事职责，向股东大会提议免去其在公司担任的独立董事职务，同时尽快物色合适的独立董事候选人填补空缺，并提交下次股东大会审议。股东大会通知将另行公告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8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

表决结果：通过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福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〇年五月七日